

# 最新朝花夕拾读书感悟 朝花夕拾读书心得感悟(大全7篇)

心中有不少心得感悟时，不如来好好地做个总结，写一篇心得感悟，如此可以一直更新迭代自己的想法。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得一篇好的心得感悟吗？以下是我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心得感悟范文大全，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朝花夕拾读书感悟篇一

细读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我品味到了从字里行间流露出来的天真烂漫，眼前也不由自主的出现一幅幅令人向往的画面。鲁迅趁大人不注意溜进了百草园，他与昆虫玩耍，嬉笑，采摘野花野果，真是让人心向往之。

在《朝花夕拾》中，鲁迅先生使用了大量对比与讽刺的手法，例如在《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鲁迅先生使用了许多明亮，快活的文字来描写“百草园”无忧无虑的生活，再写到作者不得不告别“百草园”去“三味书屋”学习，反衬出了“三味书屋”学习生活的枯燥与乏味，体现了鲁迅对私塾的不满。

鲁迅的作品可以说是独一无二的。他的作品既不遮遮掩掩，又不追求满是好词佳句的华丽，但更能吸引读者。这应该就是这本书成为名著的原因吧。

童年已经渐行渐远，留下的只剩琐碎的记忆，本书是鲁迅先生对逝去岁月的回忆，还有无奈的感伤。细细品味《朝花夕拾》，也让我开始去寻觅童年的时光了。

## 朝花夕拾读书感悟篇二

《阿长与山海经》，描写的是鲁迅家的保姆阿长。文章生动

地塑造了一个非常典型的旧时中国农村劳动妇女的形象。有人比喻这篇文章是鲁迅从记忆土壤中培育出的一朵异常鲜美的“朝花”。的确，对于这个妇女，鲁迅不但没有避讳写出她的美与丑，反而是怀着真挚的感情怀念她的一切。不论鲁迅对她是佩服、厌烦、喜欢或是讨厌，字里行间都流露出他的感情。而且我还发现，这个“长妈妈”跟“孔己己”很相似，同是旧中国的人民，遭遇也差不多，比如他们的名字，都是已经被人遗忘了的，而外号也是随便起的。可悲的人啊！

## 朝花夕拾读书感悟篇三

《朝花夕拾》是我国著名的作家，鲁迅所作，他的原名周樟寿，后改为周树人字豫才，浙江绍兴人，伟大的思想家，革命家。本书分为十章，分别描写了鲁迅先生儿时的童年趣事，也通过不同方式来讽刺旧社会。在这本书里，让我感兴趣的就是一、二、五章了。

第一章《狗猫鼠》主要讲了鲁迅先生在童年时期的仇猫，他的仇猫原因有两点：第一，它与虎同族，却天生一副媚像，并且自己捉到的猎物总是玩够了才吃下去。第二，它吃了鲁迅先生儿时一只十分疼爱的小隐鼠，尽管鲁迅先生得知那不是猫所做但他也仍然十分恨猫，因为他后来可是真的吃了一只小兔子！这篇文章取了猫这一类型，形象地讽刺了生活中与猫相似的人。

第二章《阿长与《山海经》》——阿长是鲁迅先生儿时的保姆，描写了儿时与阿长相处的情景，表达了长妈妈善良朴实而又迷信唠叨的形象。鲁迅先生对她寻购赠送自己渴求已久的绘图《山海经》，充满了尊敬和感激。文章用深情的语言表达了对这位劳动妇女的真诚的怀念。

第五章《无常》——无常是具有人情味的鬼，他去勾魂的时候看到母亲哭死去的儿子是那么悲伤，于是他决定放儿子“还阳片刻”结果被顶头上司阎王打了40大棒，文章在回

忆无常时，时不时加进几句，对现实给予当时鲁迅寂寞悲凉的心些许的安慰。

《朝花夕拾》用平常的语言，鲜活的人物形象，丰富而有内涵的童年故事，抨击了囚禁人的旧社会，体现了鲁迅先生要求“人的解放”的。

## 朝花夕拾读书感悟篇四

《朝花夕拾》是对逝去岁月的回忆，有真挚的情怀，有无奈的感伤。那么关于朝花夕拾读书感悟的都有哪些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整理的朝花夕拾读书感悟500字七篇，欢迎大家来阅读。

前几天老师推荐我们买了一套名著，其中有一本鲁迅先生所写的散文集《朝花夕拾》。我对着这个题目想了好久。《朝花夕拾》是鲁迅晚年的作品，而这部散文集中所写的，又全是鲁迅先生幼年时的事情。幼年的事情到了晚年再去回想，仿佛清晨开放的鲜花到傍晚去摘取，虽然失去了盛开时的艳丽和芬芳，但夕阳的映照却使它添加了一种风韵，而那似有似无的清香则更加令人浮想连翩、回味无穷。

虽然我还很小，只有十几岁，可总喜欢回忆小时候的事情。对现实中的一切，我往往采取一种漠然置之的态度，没有对理想的渴望，没有感情的迸发……只有当我沉浸在对童年的回忆中时，我的全部热情才会真正苏醒，火一般地燃烧起来。每当这种时候，我就会一动不动地凝视着天空，房顶，或随便什么地方，长久地踱着步。我的灵魂深处会突然爆发出一阵奇异的颤抖，血，涌上了我的脸，快乐，童年的快乐，那样神奇的回到了我的身上，在迷人和晕眩之中，我仿佛又变成了小学四年级的学生，在学校宽阔的训练场上挥拍打球；夏天，在游泳池上泼水玩耍；金秋，在溜冰场上“欢快起

舞”……一个个生动的画面，一件件永难忘怀的事情，这一切构成了我整个童年时代的回忆。小时候，我会在课堂上因为老师的一个错别字而举手，不到老师“投降”决不罢休；如今，即使老师写了一黑板的错别字，我除了在底下翻翻字典外，决不会有其他动作。

在读朝花夕拾之间，我随作者一起，回到“我”的童年时代，重新回味那些人和事，追忆以往的好友。然而，童年已离我们越来越远，留下的只是些鲜活的印象，倒不如仔细品读一下《朝花夕拾》，和鲁迅先生一起向往自由，回忆童年。

今年暑假，我阅读了《朝花夕拾》，这是鲁迅先生的散文集，原名《旧事重提》。

初读《朝花夕拾》，我感觉它不像一部名著，反而像一位老朋友，多年不见在与你聊家常，也许这才是这本书的独到之处。

细读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我品味到了从字里行间流露出来的天真烂漫，眼前也不由自主的出现一幅幅令人向往的画面。鲁迅趁大人不注意溜进了百草园，他与昆虫玩耍，嬉笑，采摘野花野果，真是让人心向往之。

在《朝花夕拾》中，鲁迅先生使用了超多比较与讽刺的手法，例如在《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鲁迅先生使用了许多明亮，快活的文字来描述“百草园”无忧无虑的生活，再写到作者不得不告别“百草园”去“三味书屋”学习，反衬出了“三味书屋”学习生活的枯燥与乏味，体现了鲁迅对私塾的不满。

鲁迅的作品能够说是独一无二的。他的作品既不遮遮掩掩，又不追求满是好词佳句的华丽，但更能吸引读者。这就应就是这本书成为名著的原因吧。

童年已经渐行渐远，留下的只剩琐碎的记忆，本书是鲁迅先

生对逝去岁月的回忆，还有无奈的感伤。细细品味《朝花夕拾》，也让我开始去寻觅童年的时光了。

我读的是《朝花夕拾》，作者鲁迅，我不觉得这像是一本名著，反倒像一个朋友与你闲聊家常。这本书主要是记述了鲁迅从幼年时期到青年时期的道路和经历，追忆那些难以忘怀的人和事，抒发了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念之情，生动的描绘了清末明初的生活风俗画面。《朝花夕拾》原名《旧事重提》，是对逝去岁月的回忆，真挚的情怀，无奈的忧伤，这一切都是能感受到的。

我最喜欢的人物是藤野先生，鲁迅初到东京时，看到的是清国留学生在上野公园的樱花树下让人鄙夷的身影，听到的是留学生们傍晚学跳舞的喧闹。这让鲁迅极为厌恶，于是他去了仙台，在那里认识了藤野先生。藤野先生虽衣着模糊，但对科学严谨求实，对学生的作业一丝不苟，在鲁迅的作业上用红笔圈出来。而且他平等公正，毫无民族偏见，有着高尚的人格。

印象最深的情节是《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和《阿长与山海经》，细读《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享受这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三味书屋后面还有一个园，虽然小，但是在那里也可以爬上花坛去折腊梅花，在地上或桂花树上寻蝉蜕。的工作是抓了苍蝇喂蚂蚁，静悄悄的。描述了几时在家中百草园玩耍的无限乐趣。而《阿长与山海经》说的是儿时与长妈妈相处的情景，比如她睡相不好，“满肚子是麻烦的礼节”，给我讲“长毛的故事”，谋害了我的“隐鼠”，给我买来了《山海经》等。刻画了一位可敬可爱的封建女性的形象，她有着中国劳动妇女的传统美德，她不仅质朴，而且善良，关爱别人。作者由原来的讨厌她，变成敬她爱她。

一切感受都是那么的天真烂漫，令人回味，尤其是作者以一个孩子的眼光看世界，读起来让人感到亲切，充满着激情。

鲁迅先生在文章中表现了他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那份热情，希望能自由自在的玩耍，与大自然亲密接触，不希望整日被父母家奴管束着，不过，这正是儿童特有的。

一点点地看完了《朝花夕拾》，连串的时间，连串的记忆，真想将鲁迅爷爷的记忆当做我的。整本文集用词语简洁柔和，正是鲁迅爷爷的平易近人的体现。书中的抨击，讽刺，嘲笑，正是鲁迅爷爷对当时社会的反感与不满，表现了一个想让民族进步，想让社会安定，为孩子着想的鲁迅爷爷。

这本书向我们描绘了清末民初的生活图卷，封建的社会制度，社会对人民的囚禁。

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园中淘气天真的小孩子，观菜畦、吃桑葚、听鸣蝉与油蛉和蟋蟀的音乐会，看黄蜂、玩斑蝥、拔何首乌、摘覆盆子。到在书屋读书习字，三言到五言，再到七言。课上偷偷画画，到书屋的小园玩耍。无一不体现出小孩子追求自由，热爱大自然的心态，也表现了社会对孩子们的束缚。

两个由当时社会造就的人物。一个下层的劳动者，善良、真诚、热爱和关心孩子的阿长，她思想、性格上有很多消极、落后的东西，是封建社会思想毒害的结果，表现了当时社会的浑浊、昏暗。正直倔强的爱国者范爱农，对革命前的黑暗社会强烈的不满，追求革命，当时辛亥革命后又备受打击迫害的遭遇。体现了旧社会人民对束缚的反抗，向往自由、安乐的心。人民从囚禁中走向了反抗。

这两个人物，是当时社会的反照，人们受尽黑暗的压迫，站起来反抗，经历了多少次改革与战争，才有了我们现在安定自在的生活呀！现在，我们可以愉快地生活这，家里有电视电话，有的还有电脑，繁杂的电器设备和自由的生活，我们不用遭受黑暗社会的压迫，不用吃苦，更不用去闹革命。这都是无数革命烈士用自己的先驱换来的，我们应该珍惜眼前

的生活。

《朝花夕拾》是鲁迅爷爷对往事的回忆，有趣的童年往事、鲜明的人物形象，一件一件往事，同时也抨击了囚禁人的旧社会，表现了鲁迅爷爷对艰苦劳动人民的惋惜、同情，也表现了对当时社会的厌恶，告诉我们不要再回去那让人受苦的社会，更表现了对阻遏人民前进、折腾人民、损害孩子、保留封建思想的人的痛恨。让我们了解历史，感谢美好生活的由来。

初读鲁迅先生的书就像品一杯淡雅的茶，开始时可能会觉得很平淡，但回味后齿唇间都是余香。初读时，你也许感到有一些不知所云，细想来才能感到其中之真谛，然后便能深深震撼你的心灵。亦如这本《朝花夕拾》，读完这本书，我感受到的是信念。

《朝花夕拾》像细数鲁迅先生从年少发生的一些小故事，如二十四孝图中那些“孝子”的事，父亲生病就医的事……但细读下来并不是只有故事这么简单，更多的是想透过故事来揭露社会，揭露出那样一个“人”吃“人”的社会，他希望通过这样的方式来使大众清醒。

站在这样的一个和平年代去看战争年代的鲁迅去看他的《朝花夕拾》，我觉得这书中满含着无奈。一场大火之中，所有人都被困在了火海之中，所有人都在沉睡之中，但却有些人醒了，他们希望让周围的人都能清醒然后一起逃出去，可周围的人却怎么也无法喊醒。鲁迅无疑是这早醒的人，他也想用他的文字使人们清醒，但这却收效甚微。

即使是这样，鲁迅先生却不愿意放弃，从《朝花夕拾》我看到更多的是信念。一种坚信着中国能够站立起来的信念，回顾往昔，也许会有那些恶象，会有那些在封建礼教中挣扎的人们，但这一切必然会过去，在那样的时代写出那样书的人必定有着坚定的信念。

和平年代的我们也需要这样一种信念。这种信念也许与先辈们想要振兴中华有所不同，但我们必须有信念。信念是你可以一生坚守的东西，一生追求的东西。可以想象一个没有信念的人必然会是一个茫然的人，他眼中透出的是迷茫，不知道自己前行的方向，这必然是一件很可怕的事。

在人的一生中，都会看很多书。而每一本书，都会带给我们不同的感受。而在《朝花夕拾》里，我也有很奇妙的感觉。

这本《朝花夕拾》是鲁迅作的，然而我们就先从作者——鲁迅的介绍开始：鲁迅（1881—1936年），字豫才，原名周树人，是浙江绍兴人。中国现代伟大的文学家、思想家。“鲁迅”是他1918年发表的《狂人日记》时用的笔名。作品有小说集、散文集、散文诗集、杂文集等。其中，小说集里面有：《呐喊》，包括：《狂人日记》、《阿q正传》、《孔乙己》等14篇作品；《彷徨》，包括《伤逝》、《祝福》等11篇作品；《故事新篇》，包括《补天》、《奔月》、《理水》等八篇作品。而散文集《朝花夕拾》，包括《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藤原先生》等10篇作品。散文诗集《野草》，包括《秋夜》、《过客》等24篇作品。杂文集《坟》、《热风》、《华盖集》、《华盖集续篇》、《且介亭杂文集》、《二心集》、《南腔北调集》等。而这就是作者鲁迅的简介了。

其实《朝花夕拾》是鲁迅的散文集，是“回忆的记事”，比较完整地记录了鲁迅从幼年到青年时期的生活道路和经历，生动的描绘了清末民初的生活画面，是研究鲁迅早期思想和生活一直当时社会的重要艺术文献。这些篇章，文笔深沉隽永，是中国现代散文中的经典作文。

我觉得这本书虽然有点深奥，有时还会遇到一些看不懂的地方。可是，却一样很精彩。它让我知道了，鲁迅小时候也和我们一样，喜欢玩耍。曾经我一直以为鲁迅从小就是这么严厉，这么严肃，但是我自从读了这篇作品后，才知道我错了，他小时候也和我们一样的。



这篇文章，让我知道鲁迅曾经的一些事。

一天，我在书店看书，无意间看见了《朝花夕拾》，它的封面吸引了我，我简单浏览了一下，鲁迅的文笔便深深的吸引了我，便毫不犹豫地买了这本书，开始徜徉于《朝花夕拾》的阅读。

《朝花夕拾》全书十篇文章，外加一篇《小引》，一篇《后记》，是鲁迅一本散文集；是鲁迅回忆童年、少年和青年时期不同生活经历与体验的文字，是记叙文，是回忆性散文。

在《朝花夕拾》中，最吸引我的莫过于《五猖会》。《五猖会》记叙鲁迅儿时要去五猖会，这是一个难逢的盛大的庙会，他笑着、跳着，兴奋的不得了。但是正要出发，父亲却命令他背书，一盆冷水把他的兴致全浇灭了。待他读熟了，在父亲面前“梦似的”背完了，大家高高兴兴陪他出了门，可是五猖会也快要结束了，鲁迅感叹这路上一切都没有了感觉，他诧异父亲为什么那时候让他背书。鲁迅这篇文章含蓄地批判了封建思想的家长根本不能理解孩子的童心以及对儿童天性的扼杀。

看过《朝花夕拾》，我深深的爱上了鲁迅，不仅因为鲁迅当时能顺从父亲，而且，鲁迅还敢于揭露了当时封建社会的愚昧和麻木，讥讽和批判封建社会的无知。文中表现了鲁迅纯真的童心童趣，也表现了他少年时期浓浓的爱国之情、振兴之心。我认为鲁迅不愧为真正的\_\_\_\_\_的勇士！

《朝花夕拾》让我看出了鲁迅文学造诣之深，文章一针见血，针砭时弊，意味深长，具有对当时不良现实的批判性，用一支笔唤醒许多愚昧无知的国人。以后我要多读鲁迅先生的书，从而提高我的写作功底，奠基一定的文学造诣！

## 朝花夕拾读书感悟篇五

每次阅读鲁迅先生的作品，总会有一股激昂之情在心头腾涌。

可当我翻开《朝花夕拾》这本书时，它让我感受到的则是童年的完美和那渐渐遗忘的乐趣。

《朝花夕拾》这册杂文集就具有这样的魔力。它用淳朴，清新的语言描述出了鲁迅童年是种种趣味的事。其中，令我记忆犹新的则是《阿长与“山海经”》这一篇文章。在文章里，鲁迅写出了他对《山海经》是如此的渴望，甚至彻夜难眠。而长妈则是为了完成鲁迅日夜渴求的愿望，让鲁迅得到知识的果粮，付出了艰辛的努力。这种朴实而真挚的爱着实令我大为感动。

这也正是我们再阅读《朝花夕拾》中应当有的反思，如此才会有提高。

## 朝花夕拾读书感悟篇六

鲁迅的名字，是家喻户晓的。读到他的文章，却是在课本里，课文叫做《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是散文集《朝花夕拾》中的一篇文章。鲁迅在我的心目中，一直以来都是高不可攀的偶像，加上他是“家喻户晓”的世界上都有名气的大作家，更是有点恐惧，不敢轻易读他的书。怕读不懂，自己太俗了。但自从读过鲁迅那《闰土》，《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一下子，似乎把我和偶像的距离拉近了。朴实的文笔，细腻的情感，使我感到像在一位和蔼慈祥，平易近人的爷爷交谈。

首次捧起鲁迅的《朝花夕拾》，从目录，细细品读下去。鲁迅的文笔绵密细腻、真挚感人，犹如小桥流水，沁人心脾。它真实地纪录了鲁迅从幼年到青年时期的生活道路和经历，追忆那些难以忘怀的人和事，抒发了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念之情，生动地描绘了清末民初的生活风俗画面。

鲁迅与闰土的童年，可以说是人间比地狱。因为是当时社会的黑暗，政治的腐朽，使得平民老百姓的孩子从小就要受苦

受难。而鲁迅正家境不错，所以过上了相对比较幸福的生活，但却不及闰土的生活有乡土乐趣。而今，我们生活的21世纪。再与鲁迅的生活相比，可谓是天上人间啊！生活条件好了，不用在下雪天受冻，有暖气；不用在大热天流汗，有空调。可以吃到很多鲁迅那个时候有的人一辈子也无法吃到的东西。但想一想，比起《百草园》的生活，我们的生活真是毫无乐趣可言啊！没有端详过麻雀，不知道什么是叫天子，何首乌似乎听说过……被吓唬到的神话故事总算是听到过几个，但是却再也想不起来。至于雪天中的“拍人印”。更是连想都不敢想。即使有纷飞的大雪，也是不敢“妄想”的。我们南方现在是难得看到飘雪的。记得小时候，上海的某一年冬天，下过一场大雪，一场有积雪的大雪。能想象得到当时出家门的时候，一定是手上戴着手套，头上顶着帽子，裹得严严实实的。那年，抵抗不了上海的寒冷，生病了，要去医院。却似乎没有沾到半点雪。印象里是出租车窗外绿化带上的一层雪。还有初次见到的雪花，只是不能碰，刚快碰到就被一旁的大人拦下来。这是“不乖”的表现。回想起来，如果现在的我，仍能想起当年的冰凉，哪怕是透过手套得来的湿嗒嗒的冰凉，或许也能像鲁迅先生一样，成为落笔的资本。只是现在，倒宁愿忘记那场雪了呢，因为没有乐趣，只有被约束的难受！

与我们的生活相比，私塾里的生活，又或许要难过上许多倍。能在百草园烂漫多年，也许是好事，但是突然有一天，一天的大多时只能呆在书院里读书，会觉得多少的失落呢？其实，相对于以前的孩子，我们已经是站在金字塔的较上方了，无论是生活质量，还是思想品质。有朦胧的思想，看着实事的动荡，体味着生活给予我们的甘甜，我们的生命里也有无数的活力。又相对于那个封建的年代，现在生活是多么的宽松。可是，也不得不说，以孩子们当事人的眼光来看，中国的教育，仍然让人快乐不起来。我正接受，所谓更加“全面”的教育但没有一点兴趣，很累，很累。我不再能够体会，究竟什么才是我们的快乐。

欢快的时候，我感到有沁人心脾的馨香袭来；郁闷不乐的时候，

我感到无名的寂寞前来吞噬。这一切，确实是能真切的感觉得到的。

## 朝花夕拾读书感悟篇七

文章讲的是作者忆述儿时阅读《二十四孝图》的感受，揭示封建孝道的虚伪和残酷。作品对当时反对白话文、提倡复古的倾向予以了尖锐的抨击。所谓《二十四孝图》是一本讲中国古代二十四个孝子故事的书，主要目的是宣扬封建的孝道。随便一翻《二十四孝图》，这样的字眼映入眼帘：“卖身葬父”、“埋儿奉母”、“哭竹生笋”。“刻木事亲”、“埋儿奉母”让人感到冷酷无情；“孝感动天”、“卧冰求鲤”、“哭竹生笋”迷信思想严重；“尝粪忧心”则让人恶心。孝是应该的，迂腐是愚蠢的，盲从是可悲的，卫道是可恨的。